

证券代码：600649

股票简称：G 原水

编号：临 2006- 24

## 上海市原水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提示

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

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

上海市原水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于2006年6月30日下午在远洋宾馆（上海东大名路1171号）召开。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及代理人）99名，代表股份923,653,160股，占公司总股份比例的49.0159%，符合《公司法》与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会议由刘强董事长主持。会议以记名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- 1、200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；
- 2、2005 年度业务工作报告；
- 3、200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；
- 4、2005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06 年度财务预算；
- 5、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；

2005 年公司实现利润 461,407,148.89 元,净利润 377,114,613.00 元,提取 10%法定公积 37,715,626.97 元（含子公司提取 4,165.67 元）、5%法定公益金 18,857,813.48 元（含子公司提取 2,082.83 元）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,293,477,167.41 元，减去 2005 年度派发的 2004 年度现金红利 188,439,501.40 元，2005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,425,578,838.56 元。

2005 年度股利分配为：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0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 188,439,501.40 元,其余可分配利润 1,237,139,337.16 元结转下一年度。

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- 6、2006 年度董事、监事报酬和独立董事津贴；

7、续聘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06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机构及支付其 2005 年报酬；

8、修改《公司章程》报告；

9、修改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报告；

10、修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报告；

11、修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报告。

（各项议案的表决情况见附件）

经公司常年法律顾问上海和华利盛律师事务所杨春宝律师见证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等事项均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市原水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〇六年六月三十日

附件

## 上海市原水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结果

参加表决的股东（股东授权代理人）共 99 人，共持有代表公司 923,653,160 股有表决权股份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9.0159 %；

### 1、200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参加表决的股数为：923,653,160 股,意见如下：

同意：923,642,769 股

占 99.9989 %

反对：0 股

占 0.0000 %

弃权：10,391 股

占 0.0011 %

### 2、2005 年度业务工作报告

参加表决的股数为：923,653,160 股,意见如下：

同意：923,642,769 股

占 99.9989 %

反对：0 股

占 0.0000 %

弃权：10,391 股

占 0.0011 %

### 3、200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参加表决的股数为：923,653,160 股,意见如下：

同意：923,642,769 股

占 99.9989 %

反对：0 股

占 0.0000 %

弃权：10,391 股

占 0.0011 %

### 4、2005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06 年度财务预算

参加表决的股数为：923,653,160 股,意见如下：

同意：923,642,769 股

占 99.9989 %

反对：900 股

占 0.0001 %

弃权：9,491 股

占 0.0010 %

#### **5、200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**

参加表决的股数为：923,653,160 股,意见如下：

同意：923,639,549 股

占 99.9985 %

反对：4,120 股

占 0.0004 %

弃权：9,491 股

占 0.0011 %

#### **6、2006 年度董事、监事报酬和独立董事津贴议案**

参加表决的股数为：923,653,160 股,意见如下：

同意：923,632,972 股

占 99.9978 %

反对：3,087 股

占 0.0003 %

弃权：17,101 股

占 0.0019 %

#### **7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报酬议案**

参加表决的股数为：923,653,160 股,意见如下：

同意：923,627,970 股

占 99.9973 %

反对：8,089 股

占 0.0009 %

弃权：17,101 股

占 0.0018 %

#### **8、修改《公司章程》议案**

参加表决的股数为：923,653,160 股,意见如下：

同意：923,642,769 股

占 99.9989 %

反对：0 股

占 0.0000 %

弃权：10,391 股

占 0.0011 %

#### **9、修改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议案**

参加表决的股数为：923,653,160 股,意见如下：

同意：923,642,769 股

占 99.9989 %

反对：0 股

占 0.0000 %

弃权：10,391 股  
占 0.0011 %

**10、修改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议案**

参加表决的股数为：923,653,160 股,意见如下：

同意：923,636,059 股

占 99.9981 %

反对：0 股

占 0.0000 %

弃权：17,101 股

占 0.0019 %

**11、修改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议案**

参加表决的股数为：923,653,160 股,意见如下：

同意：923,636,059 股

占 99.9981 %

反对：0 股

占 0.0000 %

弃权：17,101 股

占 0.0019 %

上海市原水股份有限公司  
2006年6月30日